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3-2 號 8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14,481,482 股(含電子投票 253,26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4,591,536 股扣除依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股份後之股數 24,024,536 股之 60.27%。

出席董事：陳家榮、洪健文、吳佳倪(詮欣代表人)、林孟彥(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瑛(獨立董事、審計委員)

列席人員：李燕娜會計師

主席：陳家榮董事長



記錄：許聿非



一、宣佈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 107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核。(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一。)
2. 審計委員會審查107年度決算表冊同意報告書，敬請 鑒核。
(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二。)
3. 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本公司107年度提撥新台幣2,632,721元作為員工酬勞、提撥新台幣1,128,309元作為董事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4. 買回本公司股份決議及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三及附錄二、三。)
5. 修訂「107年度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敬請 鑒核。
(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四。)

五、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

二、上開財務報表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薛守宏會計師及李燕娜會計師所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並出具書面同意報告書。

三、相關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一、附件二及附件五。

四、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14,605,68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4,438,337 (含電子投票:114,268 權)	98.85%
反對權數: 132,026 (含電子投票:132,026)	0.90%
無效權數: 0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35,324 (含電子投票:6,971 權)	0.24%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107 年度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46,824,280 元，扣除依法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4,682,428 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85,115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20,087,189 元及 107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 600,005 元，合計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68,843,931 元，擬分派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分派數為 36,887,304 元。
- 二、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並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由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四、茲檢具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六，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14,605,68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4,440,337 (含電子投票:116,268 權)	98.86%
反對權數:132,026 (含電子投票:132,026權)	0.90%
無效權數:0	0%

棄權/未投票權數權數: 33,324 (含電子投票:4,971 權)	0.22%
---------------------------------------	-------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審議。

說明：因應公司法修訂和公司為獎勵員工之庫藏股轉讓事宜，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內容，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七，敬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14,605,68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4,341,732 (含電子投票:116,268 權)	98.19%
反對權數:132,026 (含電子投票:132,026權)	0.90%
無效權數: 0	0%
棄權/未投票權數權數: 131,929 (含電子投票:4,971 權)	0.9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審議。

說明：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11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1072 號函，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部分條文內容，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八，敬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 14,605,68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14,341,732 (含電子投票:116,268 權)	98.19%

反對權數: 132,026 (含電子投票:132,026權)	0.90%
無效權數: 0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31,929 (含電子投票:4,971 權)	0.9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九席案，提請 審議。

說明：一、本公司第十屆董事任期至 108 年 6 月 5 日屆滿，依公司法第 195 條規定於 108 年股東常會改選之。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 13 條及 13 條之 1 規定，擬選舉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三人），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已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核資格通過在案，該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相關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九。

三、新任董事任期三年，自 108 年 6 月 6 日至 111 年 6 月 5 日止。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四、本次改選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請參閱議事手冊附錄三。

五、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經投票選舉，董事、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1	陳家榮	18,257,415
20	洪健文	17,304,872
21	陳依琳	15,254,950
74	王幸琪	15,254,950
23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佳倪	15,254,950
65	高倩琪	15,180,607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或 身分證字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B12041****	林孟彥	10,944,538
G22009****	吳瑛	10,536,685
J12024****	謝立文	10,462,975

六、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七、散會：同日上午9點36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為準。)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第2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9 點整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3-2 號 8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陳家榮、洪健文、吳佳倪(詮欣代表人)、高倩琪、王幸琪、
陳依琳、林孟彥、吳瑛、謝立文計 9 人

委託出席：

列席人員：會計主管 陳玟蓁、稽核 廖惠玲、股務 許聿非等計 3 人。

主席：陳家榮



紀錄：許聿非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無。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案由：提報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相關情形，敬請 鑒察。

說明：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事後應提報董事會。本公司 108 年 5 月 1 日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相關交易，請參閱附件一，敬請 鑒察。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案由：本公司內部稽核相關業務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

一、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16 條規定，稽核應列席董事會報告，以強化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對內部稽核作業之指導與監督機制。

二、稽核人員報告本公司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30 日稽核計畫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二。

三、敬請 鑒察。

(四)其他重要報告：

案由：本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案，敬請 鑒察。

說明：

- 一、依 OTC 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證櫃監字第 10700546102 號函，所有上市櫃公司需於今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投保董事、監察人責任保險。
- 二、本公司經評估多家保險公司後，擬向旺旺友聯產險(股)公司投保，投保金額為美金 100 萬元，保險期間為 108.06.25 至 109.06.25，請參閱附件三。
- 三、敬請鑒察。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訂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36,887,304 元。股東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每股配發約新台幣 1.53540130 元。
- 二、配息率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24,024,536 股(已扣除庫藏股 567,000 股)為計算基準。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依相關法令辦理及調整之。
- 三、茲訂定 108 年 7 月 10 日為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並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自 108 年 7 月 6 日至 108 年 7 月 10 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登記期間。
- 四、本次股東現金股利預計自 108 年 7 月 30 日起發放之，採用匯款或郵寄支票方式並行。
- 五、敬請 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全數贊成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擬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三條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三人且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任期相同。
- 二、因董事任期屆滿而於本年股東常會已改選完成，故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亦需重新委任。
- 三、本屆成員擬由本公司獨立董事吳瑛女士、獨立董事林孟彥先生及

獨立董事謝立文先生等三人組成，任期自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起至 111 年 6 月 5 日。

四、敬請 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全數贊成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提請 審議。

說明：

一、依 OTC 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證櫃監字第 10700546102 號函，所有上市櫃公司需於今年 6 月 30 日前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二、本公司依範本而訂定之「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請參閱附件四。

三、敬請 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全數贊成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時間上午 9 點 20 分

上櫃公司（興櫃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期間自行檢查表

公司名稱：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報日期：108年6月14日

停止過戶事由	停止過戶基準日	停止過戶期間	是否未與其他停止過戶期間重疊(或延續)(註)
一. 股東常會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星期__)至____年__月__日(星期__)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請說明原因
二. 股東臨時會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星期__)至____年__月__日(星期__)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請說明原因
三. 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	<u>108</u> 年 <u>7</u> 月 <u>10</u> 日	<u>108</u> 年 <u>7</u> 月 <u>6</u> 日(星期__日)至 <u>108</u> 年 <u>7</u> 月 <u>10</u> 日(星期三)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請說明原因
四. 有價證券內容變更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星期__)至____年__月__日(星期__)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請說明原因
五. 其他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星期__)至____年__月__日(星期__)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請說明原因

填表人員：許聿非

經濟部
公司

經濟部
公司

填表說明：

- 一、公司如有表列各項停止過戶事由訂定停止過戶基準日時，即應填寫本檢查表，並於向本中心申報各項停止過戶事由時併予檢送。
 - 二、停止過戶事由填寫範圍，應包含本表填報時已決議停止過戶基準日之所有停止過戶事由。
 - 三、公司因不同事由辦理停止過戶，請參考經濟部 97.6.16 經商字第 09702324440 號函內容，公司依法訂定停止過戶期間，宜妥為規劃，避免重疊或延續。
- 註：倘不同事由之停止過戶期間，其起訖日之間隔為非營業日仍有延續者，亦宜妥為規劃。